

海口市城镇老旧小区摸底调查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HNSLHZB-2021-042

项目名称：海口市城镇老旧小区摸底调查

采购单位：海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海南时利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海口市城镇老旧小区摸底调查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HNSLHZB-2021-042

项目名称：海口市城镇老旧小区摸底调查

采购单位：海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海南时利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6
第四章 评标办法	18
第五章 合同格式	2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5
1、投 标 书	27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8
3、授权委托书	29
4、开标一览表	30
5. 服务需求响应表	34
6.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35
7.项目管理机构表	36
8.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37
9.资格要求证明文件	38
10.供应商项目业绩	39
11.服务方案	40
1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或评审标准和方法要求的材料	4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海口市城镇老旧小区摸底调查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海口市世贸东路2号世贸中心C座1103室海南时利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12月1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HNSLHZB-2021-042
- 2、项目名称：海口市城镇老旧小区摸底调查
- 3、预算金额：总预算为 **2768200.00** 元，（其中 A 包：435100.00 元；B 包：427500.00 元；C 包：571900.00 元；D 包：640300.00 元；E 包：693400.00 元）超出预算金额的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 4、项目完成时间（服务期限）：10 日历天。
- 5、采购需求：A 包、B 包、C 包、D 包、E 包标的名称：海口市城镇老旧小区摸底调查；数量：1 批；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 6、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标准。
- 7、付款条件：采购双方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符合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实际情况要求的特定资格条件和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具体如下：
 - 3.1 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或以上设计资质，并在人员、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项目负责人需具备在本单位注册的国家二级注册建筑师或以上执业资格；
 -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 3.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年 1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的企业社保缴纳和 2021 年至今任意 3 个月的企业纳税（新成立公司按实际应缴纳情况提供）。
 - 3.4 参加本次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提供声明函)。

3.5 供应商须持有《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供应商参与投标前，应当根据《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管理办法》的规定，通过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 (<http://www.hnjst.gov.cn/>) 登录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填报项目名称、项目地址、派驻的项目班子人员信息，打印生成诚信档案手册。

3.6 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没有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提供网页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

3.7 按时并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 (提供缴纳保证金凭证复印件)。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

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采购文件获取办法

1、请于 2021年11月25日08时30分 (北京时间，下同) 至 2021年12月02日17时30分 止。

2、地点：海口市世贸东路2号世贸中心C座1103室。

3、方式：现场购买。

4、售价：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00元，售后不退。

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时应携带以下资料：持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受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原件查验。

四、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1年12月15日09时00分 (北京时间)。

2、开标时间：2021年12月15日09时00分 (北京时间)。

3、递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7号开标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4、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五、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1、公告发布媒介：海南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上发布。

2、有关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为准，招标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六、公告期限及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

1、本项目采购公告不少于5个工作日，自2021年11月25日08时30分起至2021年12月02日17时30分止。

2、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一致。

七、采购人、代理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海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海口市

联系人：李工

联系方式：0898-6580302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海南时利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世贸东路2号世贸中心C栋1103-1104室

联系人：唐工

联系电话：0898-68532507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海口市城镇老旧小区摸底调查 项目编号：HNSLHZB-2021-042
2	采购人名称：海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海口市 联系人：李工 联系方式：0898-65803025
3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海南时利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海南分公司地址：海口市世贸东路2号世贸中心C栋1103-1104室 联系人：唐工 联系电话：0898-68532507
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或以上设计资质，并在人员、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项目负责人需具备在本单位注册的国家二级注册建筑师或以上执业资格；（提供资质证书、项目负责人注册证（提供2021年8月至10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8-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1年1月至今任意3个月的企业社保缴纳和2021年至今任意3个月的企业纳税（新成立公司按实际应缴纳情况提供） 4、参加本次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提供声明函）。 5、供应商须持有《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供应商参与投标前，应当根据《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管理办法》的规定，通过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 http://www.hnjst.gov.cn/ ）登录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填报项目名称、项目地址、派驻的项目班子人员信息，打印生成诚信档案手册。 6、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

条款号	内 容
	<p>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p> <p>注：因“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网址链接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故失信被执行人查询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为准。</p> <p>7、按时并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提供缴纳保证金凭证复印件）。</p> <p>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p> <p>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5	标前踏勘现场或/和标前答疑会
6	述标和/或产（样）品演（展）示
7	本项目是否接受备选投标方案
8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p> <p>A包：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00元）；</p> <p>B包：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00元）；</p> <p>C包：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00元）；</p> <p>D包：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00元）；</p> <p>E包：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00元）。</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从基本账户转出）、银行保函、银行汇票、支票</p> <p>支付账户：海南时利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帐 号：46001002537052500637</p> <p>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海口国兴大道支行</p> <p>交纳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一致；</p>
9	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应自开标之日起 <u>60</u> 日历天内保持有效。
10	投标文件文件数量：正本壹份，副本肆份，电子版（U 盘）一份，电子版投标文件要求与对应的投标文件正本内容必须一致。
11	<p>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条款号	内 容
12	评标委员会小组由 5 名专家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其余 4 人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3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14	投标人须保证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所提供资料真实有效，若发现有伪造编制，弄虚作假，隐瞒事实，采购人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将其不良行为上报有关行政主管部门。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人组织的本次招标投标活动。

2、有关定义及相应职责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海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受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海南时利和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实名购买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拟向采购人提供相应服务的投标单位。其职责如下：

2.3.1 对招标文件错、漏之处提出澄清、说明要求或质疑；

2.3.2 按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2.3.3 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2.3.4 派投标代表投标（递交投标文件），参加开标活动，对评审小组就投标文件提出的问题进行澄清；“投标代表”系指在投标过程中代表投标单位处理投标事宜的人员，包括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取得授权的投标单位人员；

2.3.5 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就公开招标采购项目的质疑、投诉和举报的处理工作；

2.3.6 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按照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或服务；

2.3.7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职责。

2.4 合格的供应商

2.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4.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有能力提供满足招标要求的相关服务的法人实体；

2.5 “中标人”系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并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合格的服务

3.1 “服务”系指针对本项目的劳务外包服务。

4、投标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废标。

6、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供应商在收到招标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可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传，下同）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逾期不受理）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本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未对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书面意见，即视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7、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7.2 招标文件的修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代理机构将以网上公告（原公告发布媒体）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本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并对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7.3 为使供应商准备投标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7.4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8、投标的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9、投标文件的编写

9.1 要求

9.1.1 投标人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根据自己的商务能力、技术水平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逐条标明响应与否。如果因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则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

9.1.2 除非另有规定，所有采购内容投标时必须完整无缺项；投标文件必须按要求分别编制、装订和封装，否则投标无效。

9.1.3 投标人提供的文件必须真实、充分、全面，并对投标文件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投标人须无条件接受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9.1.4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9.1.5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9.2 投标文件语言、货币及计量单位

9.2.1 投标文件语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2.2 投标文件货币：投标文件所有报价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货币（人民币）。

9.2.3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投标文件的组成：由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以及其他部分组成。

9.3.1 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

商务部分是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并且在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文件，这些文件可以是但不限于文字资料、证书复印件和数据报表等。投标资格证明文件如果没有注明提供原件的，所提供的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否则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

9.3.2 投标文件的其他部分

其他部分由投标人根据编制投标文件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

10、采购预算

见招标公告采购预算。

11、备选方案

本次招标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视其投标文件无效。

12、投标保证金

12.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的；
- (2) 供应商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的；

- (3)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3、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自开标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这种要求,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

14、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4.1 投标文件纸质版一式伍份(正本壹份,副本肆份),电子版(U 盘)一份,纸质版投标文件固定装订(注:胶装)。电子版投标文件要求与对应的投标文件正本内容必须一致。

14.2 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投标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4.3 投标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供应商公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5.1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版分别密封在投标专用袋(箱)中(正本共一袋,副本共一袋,电子版共一袋);并在投标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封口处应加盖公章。

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代理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5.2 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文件。

16、投标截止时间

16.1 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招标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16.2 供应商的授权代表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投标代表身份证原件亲临开标会现场以备查验。其现场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供应商的决定，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3 若招标代理机构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16.4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

17、开标

17.1 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采购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7.2 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7.3 开标时，供应商授权代表将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招标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17.4 若投标文件未密封，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17.5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原件的实际情况，自行编写详细的《原件清单列表》。开标前，与原件材料一并提交。代理机构只负责接收，无核对《原件清单列表》和原件材料的义务。

六、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18、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18.1 评标委员会由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 名的相关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

方面的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该评标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提交评标报告。

18.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技术评审和商务评审。

18.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

18.4 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进行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商务部分的量化评审。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量化评审。

18.5 资格审查：

18.5.1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的第四十四条规定：开标结束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8.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资格审查表》（附表 1）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评审，只有对《资格审查表》（附表 1）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资格评审。

18.5.3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采购人应当重新招标。

18.6 符合性审查：

18.6.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和标准，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如供应商不具备投标资格，评标委员会可按投票方式决定是否作无效投标处理。

18.6.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附表 2）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只有对《符合性审查表》（附表 2）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符合性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18.6.3 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18.6.4 无效投标的认定

投标文件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的将被认定无效投标

（1）供应商未能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2) 供应商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3) 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金额缴交投标保证金的；
- (4)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的；
- (5)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6)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18.6.5 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详细评审；采购人应当重新招标。

18.7 量化评审

18.7.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18.7.2 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 2）。

价格分统一采用综合评分法计算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text{评标总得分}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dots + Fn \times An$$

F1、F2……Fn 分别为价格、商务和技术部分评分因素的汇总得分；A1、A2、……An 分别为价格、商务和技术部分评分因素所占的权重(A1 + A2 + …… + An = 1)。

其中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18.7.4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

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各投标人的得分，得分与投标报价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注：供应商综合得分=价格得分+技术及商务项得分（保留二位小数）

18.8 关于政策性加分。

关于中小企业（供应商）参与投标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要求，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要求，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要求，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1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

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3%（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38.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39.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等网站发布), 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 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 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等网站发布), 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40.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 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 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41.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 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 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42.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 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 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海口市城镇老旧小区摸底调查。
- 2、交付地点：海口市。
- 3、项目完成时间（服务期限）：10 日历天。
- 4、预算金额：2768200.00 元。
- 5、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 6、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标准。
- 7、付款条件：采购双方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二、项目背景

按照海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海口市城镇老旧小区整治改造工作方案》，“城镇老旧小区是我市范围内（包括农林场场部）建成于 2000 年以前、失养失修失管、建（构）筑物破损老化、市政设施不完善、社会服务设施不健全、环境脏乱差、公共设施落后影响居民基本生活，居民改造意愿强烈的住宅小区（含独栋住宅楼）。对于个别市政设施不完善、公共设施落后影响居民基本生活、居民改造意愿非常强烈的建成于 2000 年以后的住宅小区，也可纳入改造范围”。

2020 年，各区上报的老旧小区共 1378 个，2020 年底海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编制 2021 年部门预算时，根据各区上报的数量 1378 个小区，按 1900 元/个计，并按编制调查报告费 15 万元编制项目预算，共 276.82 万元。

海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根据各区老旧小区分布情况，拟分成 5 个项目包实施公开采购：A 包为龙华区大同街道、海垦街道、中山街道、城西镇 4 个街道共 229 个小区，43.51 万元，B 包为龙华区滨海街道、金贸街道、金字街道 3 个街道 225 个小区，42.75 万元，C 包为美兰区白龙街道、和平南街道、海府街道、蓝天街道 4 个街道 301 个小区，57.19 万元，D 包为美兰区博爱街道、白沙街道、海甸街道、人民街道 4 个街道和桂林洋经济开发区共 337 个小区，64.03 万元，E 包为秀英、琼山两个区共 286 个

小区，54.34 万元，并由 E 包中标单位撰写全市老旧小区调查报告，15 万元。

三、项目主要工作内容

为了做好海口市老旧小区改造工作，需对全市 2000 年底前建成的城镇老旧小区进行摸底调查，并形成我市老旧小区改造建议的调查报告，指导海口市做好老旧小区改造工作。

本次的工作内容及目标有：

- 1、摸清小区的建设规模、社会治理等基本情况。
- 2、摸清老旧小区周边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情况，对公共服务设施提出规划建议。
- 3、对标《海南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指导意见（试行）》“项目内容改造清单”的 22 项内容，根据不同小区实际情况提出改造内容建议和投资估算。
- 4、对已改造项目进行回头看，对改造后仍存在质量问题的小区提出第二次改造提升的建议。

四、参与单位要求

老旧小区改造涉及建筑、结构、规划、给排水、电气等专业，本次调研工作必须由以上专业的工程师共同参与合作，形成调研成果。

第四章 评标办法

一、（附表 1）资格审查表（各包均适用）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或以上设计资质，并在人员、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项目负责人需具备在本单位注册的国家二级注册建筑师或以上执业资格	提供资质证书、项目负责人注册证（提供 2021 年 8 月至 10 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年 1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的企业社保缴纳和 2021 年至今任意 3 个月的企业纳税（新成立公司按实际应缴纳情况提供）	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参加本次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提供声明函）	提供加盖公章的声明函
5	供应商须持有《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供应商参与投标前，应当根据《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管理办法》的规定，通过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 http://www.hnjst.gov.cn/ ）登录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填报项目名称、项目地址、派驻的项目班子人员信息，打印生成诚信档案手册。	提供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6	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没有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注：因“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网址链接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故失信被执行人查询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查询为准。	提供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7	按时并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提供缴纳保证金凭证复印件）	提供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注：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采购代理机构（签名）：

采购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各包均适用）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投标文件符合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是否符合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
3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报价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其它	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注：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标专家小组（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评标标准和方法（各包均适用）

评审指标	评议内容	
一、价格部分（10分）		
报价得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得分=（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 分，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二、技术部分（55分）		
评分项	分值细则	分数
技术方案 (55分)	技术管理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准备、调查方法、工作步骤等内容： （1）技术准备充分，调查方法先进科学合理，工作步骤全面具体，技术路线清晰，得 10.1 分-16.0 分； （2）技术准备一般，调查方法满足工作开展基本要求，工作步骤内容基本完善，技术路线合理，得 5.1 分-10.0 分； （3）提供方案内容不完整，且内容存在不合理之处,内容不全面的，较差，得 0.1 分-5.0 分。 注：无此项者不得分。	16分
	项目开展 包括但不限于工期安排、进度控制及措施、作业流程等内容： （1）质量控制要点、进度控制要点、作业流程、安全管理要点、职业健康管理要点、环境管理要点、沟通和协调管理要点、风险管理要点、文件及信息管理要点、报告制度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措施合理科学，得 10.1 分-15.0 分； （2）质量控制要点、进度控制要点、作业流程、安全管理要点、职业健康管理要点、环境管理要点、沟通和协调管理要点、风险管理要点、文件及信息管理要点、报告制度符合项目所在地实际情况但笼统宽泛，得 5.1 分-10.0 分；	15分

		<p>(3) 质量控制要点、进度控制要点、作业流程、安全管理要点、职业健康管理要点、环境管理要点、沟通和协调管理要点、风险管理要点、文件及信息管理要点、报告制度没有结合项目所在地实际情况，项目组织管理措施存在不合理性,得 0.1 分-5.0 分。</p> <p>注：无此项者不得分。</p>	
	<p>项目理解与组织</p>	<p>包括但不限于对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项目管理组织措施等内容：</p> <p>(1) 理解与分析符合项目所在地实际情况且到位充分，项目组织管理措施合理科学，得 8.1 分-12.0 分；</p> <p>(2) 理解与分析符合项目所在地实际情况但笼统宽泛，项目组织管理措施一般，得 4.1 分-8.0 分；</p> <p>(3) 处理解与分析没有结合项目所在地实际情况，项目组织管理措施存在不合理性，得 0.1 分-4.0 分。</p> <p>注：无此项者不得分。</p>	12 分
	<p>服务方案及承诺</p>	<p>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以及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完整性、落实的保障措施等情况进行评分。</p> <p>(1) 服务方案以及服务承诺，实施可行性高，得 8.1 分-12.0 分；</p> <p>(2) 服务方案以及服务承诺，实施可行性一般，得 4.1 分-8.0 分；</p> <p>(3) 服务方案以及服务承诺，较差、有欠缺、实施可行性不足，得 0.1 分-4.0 分。</p> <p>注：无此项者不得分。</p>	12 分
三、商务部分（35分）			
评分项	分值细则		分数
类似业绩 (12 分)	<p>2018 年 10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承接过类似调查设计业绩的或建筑类工程设计业绩的，每项得 3 分，本项满分 12 分</p> <p>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不提供或不齐全者该项不得分。</p>		12 分

<p>信誉 (3分)</p>	<p>投标人获得有效期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任意提供一项证书得3分，本项满分3分。</p> <p>注：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p>3分</p>
<p>项目人员 (20分)</p>	<p>(1)项目负责人：具备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且同时具备中级职称的，得2分；具备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且同时具备高级职称的，得5分；（满分5分）</p> <p>证明材料：提供人员职称证、注册证、劳动合同等证明材料，以上材料提供清晰的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其它人员配备（不含项目负责人）：需配备建筑、结构、电气、给排水、规划、暖通专业人员各1名，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技术职称，按要求配备齐全的得5分，拟配备的人员中每具备1名高级（含）以上职称或有相关专业国家注册执业资格的加2分，本项满分15分。</p> <p>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资格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p>20分</p>
<p>合计</p>	<p>综合得分</p>	<p>100分</p>

第五章 合同格式

具体条款内容双方在合同中协商签订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_____（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1 年 ___月___日

目 录

- 1、投标书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授权委托书
- 4、开标一览表
- 5、服务需求响应表
- 6、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7、项目管理机构表
- 8、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9、资格要求证明文件
- 10、供应商项目业绩
- 11、服务方案
- 1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或评审标准和方法要求的材料

1、投 标 书

_____（采购人）：

我们仔细阅读并全面研究了_____（招标项目名称）（包号：）招标文件，决定响应招标文件的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

- 1、我们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
- 2、我们充分理解并完全接受合同专用条款的各项约定，没有任何异议，不附加任何条件。
- 3、如果我们被授予合同，我们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合同义务。

4、我们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并承诺如果发生下列情况，我方无权要求退还投标保证金：

- （1）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我方提供了虚假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
- （3）在投标过程中有违反法律法规和相关纪律的行为；
- （4）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并在投标有效期内，由于我方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与采购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 5、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投标有效期限为自开标之日起_____日历天。
- 6、我们愿意提供招标方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 7、我们愿意遵守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明示的收费标准。
- 8、我们承诺该项投标在开标后至投标有效期截止前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投标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3、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为我公司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活动，处理与本招标活动有关的一切事务。被授权人在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与本项目有关的质疑、投诉事项，我将亲自处理或另行特别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效力自签署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须附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4、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品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 (人民币/元)	项目完成时间 (服务期限) (日历天)	备注
海口市城镇老旧小区摸底调查	大写： 小写：		
温馨提示：投标总报价请认真核对，务必确保大小写正确、一致。 1、是否小微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是（ ）；否（ ） 2、是否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是（ ）；否（ ） 3、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采购活动：是（ ）；否（ ）			

注：1、“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投标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公章。

2.是否小微型企业栏、是否监狱企业栏及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栏，在相应的括弧里打勾（√），
并按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否则将不进行价格扣除，空白则默认为非。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4.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注册地县级及以上中小企业管理部门出具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证明文件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小型和微型企业不能提供证明文件的，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可提供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证明材料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将不进行价格扣除。

3.供应商为非中小企业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4.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4.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 服务需求响应表

本表编制说明：

1. 投标人须把第三部分：采购需求的“服务需求”按顺序列入此表对应逐条应答。
2.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条款号	招标文件服务需求	投标文件的应答	正偏离/负偏离情况说明	备注
		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6.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从业人员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普通职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7.项目管理机构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从业时间	从事过类似业绩	备注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日期：2021年____月____日

8.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参与项目情况					
业主方	项目名称	规模	工程质量	业主联系人及方式	

附：项目负责人应附身份证、相关证书复印件（如有）等。

9.资格要求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或以上设计资质，并在人员、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项目负责人需具备在本单位注册的国家二级注册建筑师或以上执业资格；（提供资质证书、项目负责人注册证（提供 2021 年 8 月至 10 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8-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年 1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的企业社保缴纳和 2021 年至今任意 3 个月的企业纳税（新成立公司按实际应缴纳情况提供）

4、参加本次采购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提供声明函）。

5、供应商须持有《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供应商参与投标前，应当根据《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管理办法》的规定，通过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http://www.hnjst.gov.cn/>）登录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填报项目名称、项目地址、派驻的项目班子人员信息，打印生成诚信档案手册。

6、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注：因“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网址链接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故失信被执行人查询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为准。

7、按时并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提供缴纳保证金凭证复印件）。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以上资格审查内容均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满足，任何一项未提供或不满足将都将会导致投标无效，请供应商认真对待！

10. 供应商项目业绩

业绩一览表

序号	甲方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	备注
1					
2					

注：后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1.服务方案

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格式自拟）

12.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或评审标准和方法要求的材料